**教學助理歷年聘任工作證明申請表**

**104年9月21日公告**

|  |
| --- |
| **受推薦教學助理 基本資料** |
| 學號／姓名 |  | 系科／單位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電子信箱 |  |
| **歷年參與之教學輔導TA工作時數****註1教學助理需工作兩個學期以上者，始具申請資格，並請附上該學期工作證明以玆佐證。** |
| 學年、學期 | 教學助理類別 | 協助課程內容 | 協助系科/單位 | 工作時數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**推薦聲明** |
| 推薦內容 | 茲推薦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系（科）／單位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同學，於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 至 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期間擔任 課程／計劃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教學助理 表現良好，請准予頒發 教學助理聘任證明。推薦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系（科）／單位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教授（簽章） 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註1：核發之證明若遺失，恕不補發。註2：本表完成核章後，請送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。 | 註3：若無特殊緣由，當學期**申請通過表件**一律於**期末發放**。 |
| **申請單位**（核章） | **教務處**（核章）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申請單位主管 |  | 承辦人教學資源中心主任教務長 |  |